

环翠临港两区工商可外资登记

市工商局五大举措助力中韩自贸区建设

本报3月11日讯(记者 李孟霏) 11日,记者从威海市工商局获悉,为助推中韩自贸区建设,该局积极推行新政策,为自贸区创造良好环境。

针对环翠区、临港区无外资登记权限的情况,3月5日,威海市工商局下发《关于委托环翠区工商局、临港区市场监管局登记注册辖区内外商投资企业的通

知》,确定环翠、临港两区登记机关受市工商局委托,直接办理外资企业登记业务,颁发营业执照。通过登记权限下移,最大限度地地为外资企业进驻自贸区提供便利条件。

此外,参照中国(上海)自贸区外商投资准入政策,积极协调有关部门探索实行“负面清单”制度,对来威投资的仁川市企业

在登记注册方面实现“非禁即可”,享受“国民待遇”。

为提高外资企业进区效率,3月4日,市工商局出台《关于在中韩自贸区开辟登记注册“绿色通道”的实施意见》,在各区市工商窗口设立外资企业登记“绿色通道”,推行登记注册“一审核准制”,对自贸区企业实现当日办结、当日发证。

该局还对来威投资的韩资企业实行“一对一”跟踪服务,并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需要,急事急办、特事特办,确保登记注册快速有效。在维权举措方面,市工商局还设立“自贸区消费保障服务中心”,为来威韩国消费者提供消费维权服务,同时宣传中国消费维权法律,普及消费维权常识,变事后维权为事前预防。

建立“中韩双语”受理投诉模式,更加方便快捷地服务于自贸区的韩国客商。

通过威海市消协牵头,通过官方与民间相结合的渠道,与韩国仁川市消费维权组织合作,成立自贸区消费维权联盟,对区域内发生的消费纠纷协同处置,实现“异国投诉、跨区维权”,不断推进消费维权国际化进程。

煤气罐已报废4年 餐饮店仍在用

局长接线日市质监局处理案件14起,封存5个报废煤气罐

本报3月11日讯(记者 李孟霏) 3月11日,威海市质监局开展“12365”局长接线日活动,现场处理市民对于质监部门监管范围内事项的投诉、举报和咨询,当日共处理案件14件,5个报废煤气罐被封存。

11日上午9点,“12365”热线接到市民举报,反映位于纪念路南侧的某餐饮店使用国家明令淘汰、报废的液化气钢瓶。市质监局稽查支队执法人员立即赶往该餐饮店进行检查,现场发现该酒店使用的3个液化气钢瓶为淘汰报废钢瓶,存在很大的

安全隐患,一旦爆炸,后果不堪设想。

执法人员随机现场进行封存扣押,及时清除隐患。“你看这几个钢瓶,均为螺丝钢瓶,这种瓶子早在2011年就不允许使用了,属于过期报废气瓶”,执法人员告诉记者。

随后,执法人员又根据群众举报,调查了其他两个小餐馆,在这两个餐馆,同样发现了涉嫌违法使用的液化气钢瓶,随后对这两个钢瓶进行封存。据悉,接线日当天,共接到举报20余起,处理投诉14起。



▲工作人员对违规液化气瓶进行查处。记者 李孟霏 摄

市食药监局继续开展“五整治”

本报3月11日讯(记者 王帅) 11日,威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2015年全市医疗器械监管重点工作安排,今年,该局将继续开展医疗器械“五整治”专项行动,并继续开展抽检工作。

2015年,市食药监局将继续开展医疗器械“五整治”专项行动,重点整治虚假注册申报、违规生产、非法经营、夸大宣传、使用无证产品五种违法行为,重点整治体外诊断试剂、装饰性彩色平光隐形眼镜、定制式义齿、避孕套和体验式销售市场秩序。

据悉,2014年的“五整治”行动中,执法人员共核查注册资料真实性品种26个,监督检查63家生产企业、553家经营企业、927家使用单位,296家单位被警告、责令整改,规范了医疗器械市场秩序。

该局还将继续开展监督抽检,各区市局(市场监管局)将根据医疗器械监督抽检方案做好辖区内抽样工作,力争抽样完成率和不合格产品处置率达到100%。

该局还将开展全市医疗器械检查员培训,及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负责人、质量负责人业务培训。

今年,市食药监局开展了医疗器械分类分级管理制度,如血管支架、输液器等高风险医疗器械被定为四级管理,执法人员将对其进行全项目检查。

今年将抽检三千余批次食品

本报3月11日讯(记者 王帅) 11日,威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2015年全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方案,今年,抽样涵盖生产、流通、餐饮各环节,约3042批次。

今年,该局将仍坚持日常监督与专项整治相结合,针对日常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食品安全隐患,结合专项整治的重点产品,组织开展食品生产、流通和餐饮服务全环节的监督抽检。

据悉,今年抽样涵盖生产、流通、餐饮各环节,约3042批次。

生产环节将覆盖全市获证企业和小作坊生产的全部相关食品品种;流通环节原则上按城市和农村市场比例1:1进行抽样,批发市场、商场超市、小食品店等不同业态按照1:1:1的比例进行抽样,预包装食品重点抽取外省企业生产的产品;餐饮环节原则上按城市和农村市场比例1:1进行抽样,预包装食品重点抽取单位,以集体食堂(含学校、托幼机构、医院、养老院)、旅游景区、连锁餐饮以及消费集中的餐饮单位等为重点。

2015年市级监督抽检共分四期进行。

为闹心事维权,消协现场解答

市民可以拨打多个投诉热线:12315、12358、12365、12331



本报3月11日讯(记者 王帅) 11日,威海工商局环翠分局联合竹岛办事处渔港路、观海、梦海、金线顶、竹岛路、青岛路社区为居民介绍维权常识,并解答居民疑问。

活动刚开始,家住金线顶路的刘女士便站起来说,楼宇门的门铃出现问题,已接受过20余次修理,但仍不能正常工

作,现在,门铃负责人已不再接居民电话。消协工作人员已将刘女士反应的问题记录,并将对问题进行协商。

当日,不少老年人向消协工作人员提及保健品,以及如何分辨保健品的真假。渔港路社区居民王洪伟拿着某品牌阿胶和保健品来到现场,请消协工作人员帮忙分别伪劣。

环翠区消费者协会工作人员向居民介绍,买保健品不能光看“蓝帽子”还应记住“蓝帽子”下的批准文号,再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上查询产品是否正规。工作人员还向

消费者提供了食品、药品、保健食品的投诉热线12331。

网购不满意的商品,邮费该谁出?梦海社区的赵女士称,网购的鞋子号码不合适,退换货时被要求支付邮费是否合理。消协工作人员介绍,除定做、鲜活易腐、在线下载等商品外,采用网络、电视、电话、邮购等方式购买商品,消费者有权自收到商品之日起七日内退货,且不用说明理由。如有质量问题,经营者应无理由退换货,无质量问题的,则应由双方协商邮费的归属。

不少居民维权仅仅拨打消

费维权投诉电话为12315,其实还有很多投诉热线可以选择。价格投诉电话为“12358”;产品质量监督投诉电话为“12365”,主要受理产品质量、计量、标准化、特种设备等方面的申诉;“12331”是食品药品举报投诉电话,市民在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和化妆品以及餐饮食品消费中发现产品质量或安全问题等,均可以拨打。

本报开通3·15维权热线,如果您在消费过程中有什么烦心事,或者遇到不公平待遇,请联系本报3·15投诉热线:18863110199。

食品药品举报投诉,拨打“12331”

“12331”是食品药品举报投诉电话,市民在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和化妆品以及餐饮食品消费中发现产品质量或安全问题等,均可以拨打。该热线自2012年开通,2014年,全市12331系统共接收1842件投诉举报,较2013年增长131.99%。

以下是市民拨打该热线举报的案例。

本报记者 王帅

制售有毒有害水发产品,5名涉事者被刑拘

2014年1月23日,市局食药环侦支队在环翠区某街道一举捣毁3处长期利用工业火碱、双氧水、硫酸亚铁加工泡发毛肚(牛百叶)、心管、蹄筋、鸡爪、茄参的“黑作坊”,抓获犯罪嫌疑人6名,当场缴获双氧水(过氧化氢)100升,工业火碱(氢氧化钠)25公斤,硫酸亚铁120包,查扣泡发的有毒有害毛肚(牛百叶)、心管、牛蹄筋、鸡爪、茄参等成品和半成品3余吨。

经查,自2000年以来,犯罪嫌疑人王某、孙某等人在长达10余年时间内,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食品添加剂工业火碱、双氧水、硫酸亚铁生产泡发毛肚、心管、蹄筋、鸡爪、茄参等,犯罪嫌疑人长期将这些泡发水产品通过市区摊点和配送销往各餐馆、饭店,从中获利数百万元。

目前,5名犯罪嫌疑人已被法院依法判决。

卖无中文标识韩国冰激凌 涉事超市被罚近7万元

2014年4月16日,市食药监局接举报,称威海多家超市内销售外包装无中文标识韩国冰激凌。经调查发现,被举报超市确实存在从事销售外包装无中文标识韩国冰激凌的行为,销售货值金额合计人民币18473.2

元,违法所得人民币8515.5元。工作人员现场查封涉案超市销售的所有不合格冰激凌,没收违法所得共计人民币8515.5元,并处罚款人民币49936元,合计十四家超市共罚没款人民币68679.2元。

销售过期即食海参、鲍鱼 涉事单位被罚2万元

2014年8月接市民举报市区某商场涉嫌销售篡改生产日期的食品。经查,该单位2014年7月16日向顾客销售的即食海参、即食鲍鱼外包装右下角有两个生产日期,一个为钢印打码,生产日期标注为2014年6月1日,一个为喷墨打码,生产日期

标注为2014年6月1日。经调查,钢码打印为食品生产厂家出厂时打印日期,属真实生产日期,喷墨打印为销售者私自篡改日期,以上产品共销售22袋,违法收入3800元。最后,该单位被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3800元,罚款人民币2万元。